提議

取消某些道路維修和運輸資金。 要求選民批准某些燃料税和車輛費用。 憲法修正案動議。

官方標題與概要
由總檢察長撰寫

該提案內容可見於州務卿網站,網址為 http://voterguide.sos.ca.gov。

- 撤銷用於支付當地道路、州高速公路和公共交通 的維修和改善的2017年交通法税收和费用规定。
- 要求州議會向選民提交任何針對汽油或柴油燃料 或在公共高速公路上開車的特權徵收指定稅款或 費用的議案。

立法分析師對州政府和地方政府淨財政影響 的預計概要:

• 取消2017年立法院通過的燃油和車輛稅,持續減

少了51億美元的州財政收入。這些收入主要用於 高速公路和道路維護和維修費用以及過境計畫費 用的支付。

 要求選民批准立法院未來通過的新增的燃料稅和 車輛稅可能會致使這些稅收收入低於原本可獲得 的收入。

由立法分析師分析

背景

州稅審批

立法要求。根據州憲法,立法院只可在選票超過三分之二時通過新稅項或提高現行稅金。(立法院可以在選票超過半數時通過多數其他法律。)部分稱為收費的州費用(例如車輛牌照費)歸入憲法稅收定義。

選民同意要求。若通過新增稅項或提高稅金,立法院不需要獲得選民同意。選民—通過動議流程—可通過新稅項或提升現行稅金,無需立法院參與。

州燃料稅和車輛稅

燃料稅。州政府徵收汽油和柴油燃料消費稅。這些稅金以每加侖為基礎設定。此外,州政府徵收汽油和柴油燃料銷售稅。這些稅金根據燃料價格百分比設定。州憲法通常要求將此類燃料稅收入用於高速公路、道路和運輸。

車輛稅。州法律要求車主支付兩項具體稅費,以便在公共高速公路上駕駛車輛。這兩項稅是(1)車輛牌照費和(2)最近頒布的交通改善費,這兩項稅均以車輛價值為基礎。州憲法要求將交通改善費用於高速公路、道路和運輸。

CALIFORNIA交通資金

California目前的交通資金預計總計為350億美元,其中,160億美元來自地方收入,120億美元來自州收入,70億美元來自聯邦收入。地方資金主要來自銷售稅、公交費和城市與郡縣一般基金,而聯邦資金主要來自聯邦燃料稅。州資金主要來自州燃料稅和車輛稅。在過去的兩年中,州資金因近期立法增加了四分之三。

最近的州交通資金立法。2017年,立法院頒布了參議院法案(SB) 1,目的在於通過多項燃料稅和車輛稅(如圖1所示)增加年度州交通資金。具體而言,SB 1提高了汽油消費稅基(每加侖12美分)和柴油銷售稅基(百分之4)。本法案亦設定了二次(附加)汽油消費稅和柴油消費稅的固定費率,以前,這兩個稅項每年都會根據燃料價格變更。此外,SB 1新設交通改善費(費率範圍為每年25美元至175美元),以及一項專門為零排放車輛設定的費用(對於2020年及以後生產的車輛,每年費率為100美元)。本法案在將來亦可根據通貨膨脹情況進行調整。州政府希望在本財政年度將稅金增加44億美元。兩年後,當所有稅金生效且通貨膨脹調整開始後,州政府預計稅金會增加51億美元。州憲法要求將所有此類新收入用於交通用途。參議院法案1將約三分之二的收入用於高速公路和道路維修,剩餘部分用於其他計畫(如公共運輸)。

由立法分析師分析

(續)

提議

要求立法院在燃料稅和車輛稅方面徵得選民同意。6號 提議對州憲法進行了修訂,要求立法院就對汽油或柴油 燃料的銷售、貯存、使用或消費新增或提高稅金,並就獲 得在公共高速公路上駕駛車輛權利的稅費徵得選民同 意。因此,立法院將需要就汽油和柴油消費稅與銷售稅、 車輛牌照費和交通改善費徵得選民同意。

免除最近頒布的燃料稅和車輛稅。6號提議亦免除了立 法院於2017年1月1日後到6號提議於12月生效前通過 的各項燃料稅和車輛稅。這樣做將會免除SB 1頒布的提 高燃料稅和交通改善稅。

財政影響

免除SB 1的稅收。在當前財政年度,6號提議會將SB 1 稅收從44億美元降至20億美元,即縮減24億美元。(剩 餘收入中的20億美元來自6號提議於12月生效之前 徵收的稅金。) 兩年後,年度收入縮減額將總計達到 51億美元。資金減少主要影響高速公路和道路維護與維修計畫,以及運輸計畫。

指定燃料稅和車輛稅更加難以通過。6號提議將加大頒布指定燃油稅和車輛稅的難度,因為選民亦需批准方可通過。因此,收入將會減少,反之則會增加。任何收入減少情況都是未知的,因為它取決於立法院和選民的未來措施。

訪問http://www.sos.ca.gov/campaign-lobbying/cal-access-resources/measure-contributions/2018-ballot-measure-contribution-totals/查看主要為支持或反對此議案而成立的委員會列表。訪問http://www.fppc.ca.gov/transparency/top-contributors/nov-18-gen.html獲取委員會的前十名捐助者。

如果您想獲取該項州議案的完整文本副本,請致電 州務卿,號碼是(800) 339-2857或者您可以發送電子 郵件至vigfeedback@sos.ca.gov,免費得到一份 郵客的副本。

昌1

參議院法案1收入

	稅	稅率		年度收入 (單位:十億美元)	
	先前稅率	新稅率	本年度	兩年後	
汽油稅					
消費 (基礎)	18美分	30美分	\$1.9	\$2.1	
銷售(附加)	可變a	17.3美分	<u></u> b	0.2	
柴油稅					
銷售	可變 ^c	36美分	0.7	0.7	
銷售	百分之1.75	百分之5.75	0.3	0.4	
車輛稅					
交通改善費	_	\$25至\$175	1.5	1.6	
零排放車輛費	_	\$100	b	d	
總計			\$4.4	\$5.1	

- ^a 每年根據價格設定。當前稅費為11.7美分,但在過去,此項稅費範圍為9.8美分至21.5美分。
- b 新稅率,尚未生效。
- ^C 每年根據價格設定。最新稅費為16美分,但在過去,此項稅費範圍為10美分至18美分。
- d 4,800萬美元。